

#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文件

通企〔2021〕30号

---

## 关于征集“新型智慧城市优秀应用成果 (案例)”的通知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信息）通信行业协会，各分支机构，各会员企业及相关单位：

智慧城市是把新一代信息技术充分运用在城市中各行各业的城市信息化高级形态，使得城市管理、教育、医疗、房地产、交通运输、公用事业和公众安全等城市组成的关键基础设施组件和服务更互联、高效和智能，更重要是可以将城市打造成为开放创新空间，营造有利于创新涌现的城市生态。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对“加强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建设，提升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数字化智能化水平”等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提出了新要求。

新型智慧城市作为智慧城市发展的新阶段，更加注重以人为本，便民惠民，提升城市承载能力和服务效率，把百姓的满意度作为政府开展智慧城市建设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值得注意的是，经过不懈努力，部分城市已取得了显著成绩，其中不乏形成了一批易复制、可推广的优秀应用成果（案例）。新华网作为中国通信企业协会的战略合作伙伴，于2021年启动“智能升级先行者”展播计划，活动聚焦云化转型、智能应用以及云、AI、5G的融合发展，将对智慧城市（含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5G创新应用等）领域的优秀企业、项目、案例进行采访展播。为了更好地收集、整理并在2021世界城市日（上海）活动中展示新型智慧城市“中国样板”，中国通信企业协会与新华网共同面向社会各界征集新型智慧城市优秀应用成果（案例，以下统称为优秀成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征集范围

- （一）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案例；
- （二）智慧城市综合应用案例；
- （三）智慧城市基础信息平台；
- （四）行业应用案例，包括智慧规划、智慧交通、智慧城管、智慧医疗、社会综合治理与服务、城市公共安全、智慧社区、智慧园区、智慧水务、智慧建造、智慧市政、智慧海洋等；
- （五）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智慧城市领域的应用案例。

## 二、申报材料要求

（一）申报成果是已通过验收或第三方评价的，申报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主要应用内容、创新点、解决方案、应用成效以及推广价值。

（二）申报材料应描述详实、表述准确、图文并茂、重点突出，着重挖掘在智慧城市应用中产生的成效、创新点和推广价值等。

（三）申报材料应确保真实、合法，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产业政策要求，不涉及知识产权争议或任何法律纠纷。

### **三、评审安排**

评审委对通过初审的申报材料进行评审，评审采取评分与评议结合的方式。

评分，按照“双盲审”原则（即：隐去申报单位名称、申报项目及有关信息）由评审委专家对申报项目按照《评审办法》逐一打分。满分为10分，其中：9-10分为优秀；7-8分为良好；6分为较好；5分为合格；4分及以下为一般，工作组对评审委专家打分结果进行汇总。

评议，按照汇总评分由高至低排序后的结果进行专家合议。有以下情形并经评审委认定，可酌情加分，最高加2分。

（一）申报项目成效已经获得国家相关部门证书或证明文件（不含专利证书）。

（二）积极参与协会“信息通信行业高层论坛”、“2021年5G创新应用大会”等重大活动。

(三) 积极参与 PT 展及 ICT 高层论坛等相关活动，并做出突出贡献。

#### **四、成果推广**

参与申报的案例将作为行业优秀成果向政府、产业或其他行业推荐、推广，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形式：

(一) 在协会官方网站、行业发展高层论坛、2021 年 5G 创新应用大会等协会举办的高端会议进行发布与推介。

(二) 收录于《中国新型智慧城市应用成果汇编》，该汇编将通过 2021 年世界城市日（上海）等相关渠道提供给全国有关城市。

(三) 向国内有关研究机构与媒体进行推广、宣传（如：新华网的信息化频道、5G 频道、高端访谈、年终盛典、优秀项目表彰等），并建立产业上下游企业对接平台。

(四) 重点推荐参与国家信息化成果评选活动，参与有关部委课题申报，争取获得国家政策性资金支持。

(五) 优先获邀参与主办单位和协办单位在各个地方组织的政企对接活动，并获得发言机会。

(六) 向国际电信联盟（ITU）信息社会世界峰会项目组以及“一带一路”国家进行推荐、推广。

如不参与上述活动请在《申报表》中注明。

#### **五、征集时间**

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30 日，请各申报单位于

上述截止时间前将申报材料(加盖公章扫描件及申报材料的 word 版本) 发送至: chenyanqin@ccace.org.cn。

中国通信企业协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陈颜芹, 010-68200122,18601109311。

附件: 新型智慧城市优秀应用成果(案例)申报表



附件

新型智慧城市优秀应用成果（案例）申报表

申报单位							
案例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职务		联系方式		邮箱	
联系人		手机		微信		邮箱	
方案应用领域	基础资源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网络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社保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医疗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安全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就业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养老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食品药品安全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服务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政务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扶贫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建设起止时间	(起止年月, 项目完成进度)						
方案应用业主单位 (甲方)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投资总额 (万元)				其中: 政府投资额 (万元)			
具体方案内容	(1500字以内, 包括方案应用地点、项目背景、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实施内容、实施计划、应用成效、创新点及推广价值等)						

方案整体构架	(1500字以内，包括方案的技术路线选择，应对需求的技术功能特点，方案的技术构架图等)
其他说明	(其他能说明相关情况的内容或材料、成果资料及图片)
<p><b>本单位承诺：</b></p> <p><input type="checkbox"/>所有申报材料真实、合法，不涉及知识产权问题及任何法律纠纷。</p> <p><input type="checkbox"/>同意申报项目编入《中国新型智慧城市应用成果汇编》中，并参与案例推广活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 期：</p>	

注：申报概述内容可自行添加附页 联系人：陈颜芹 联系电话：010-68200122

**填表要求：**

1. 填表用语简洁明了，数据事实详实、准确。字体为“仿宋”，字号为“小四”，行距为“单倍”，左对齐。
2. 按照表格内提示文字逐条填写，要求文字精练、表意明确，定性和定量相结合。各项内容均须如实填写，如无内容可写，请填写“无”。
3. 如相关项的内容较多、格式不便调整或者其他原因，可以另附材料或图片，同时在表格相关项中予以注明。
4. 同一家单位限申报三个领域应用案例。
5. 如有疑问，请咨询组委会。

联系人：陈颜芹，010-68200122；

张衍飞，010-88050362。

